

龙岩市新罗区东城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有关规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特向社会公开东城街道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所列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政府网站查看下载(<http://www.fjxinluo.gov.cn/xz/dcjdbsc/zfxxgk/zfxxgknb/>)。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东城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龙岩市新罗区登高东路 388 号(邮编:364000)

电话:0597-3218988 传真:0597-3218989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东城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

范化。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助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街道安定稳定。

1.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及主要重点和成果

加强街道组织领导，提高干部政治站位。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立足于街道实际、深入基层了解社情民意，着眼于民生福祉、企业发展、人文建设等重点领域，及时依法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强化各项工作政策解读，从而加强公众对政府各项工作的知情与了解。

持续铺平政务公开道路。加强街道官方政务媒体(微信公众号:新罗东城)的宣传公开职能，严格遵守“三审”制度，确保公开信息的严谨性、准确性、可靠性，以此为窗口让公众知政务、懂政策、信政府。

2. 政务公开制度推进与强化

根据省、市、区各项工作的部署要求，街道积极完善政务公开制度结构框架，强化政务公开制度体系建设，持续深入开展日常公开工作，严格规范审查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制的持续深入开展。

3. 政务公开平台的使用情况与成效

本年度街道通过新罗区人民政府网站、街道和社区政务公开栏、微信公众号(新罗东城)依法依规统一发布主动公开

信息。追求拓宽公开信息宽度与深度，提升街道的被关注度，并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优势，及时宣传公开安全生产、森林防火、防汛等影响民众生命财产安全领域的信息，做到及时、即效地将信息传递到群众手中。同时，全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对公开信息已严格按照“三审”制度，做好初审、复查等程序，本年度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未发生严重表述错误、泄露国家秘密、发布内容不当引起严重负面舆情等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办 理 结 果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1. 部分工作的相关信息公开不充分，导致群众对街道开展的工作了解产生偏差，一些重点领域的公开程度与公众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2. 信息公开形式缺乏创新，微信公开稿件样式多样化不足，有关群众参与，听取群众意见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

(二)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1. 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公开任务，以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心的内容为重点，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2.进一步探索政务公开新渠道。综合利用街道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与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方便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通知收取件数	通知收取金额 (元)	实际收取金额 (元)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0	0	0

2023 年东城街道办事处未收取信息处理费。